**国际商学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根据《陕西师范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结合疫情防控要求和我院招生工作实际情况，制订本方案。

一、复试形式

采取考生网络视频远程面试，专家组现场集中考核的方式。复试平台采用腾讯网络会议。

腾讯网络会议号及登录方式详见群内复试通知。请考生注意：每次考试前，将通过QQ群通知具体的考场分配、考试要求等，请及时关注。所有考生务必加入本次考试专用QQ群，在QQ群内使用实名（报考专业+姓名），保证提供的电话信息准确无误，在进入考场前保持电话畅通。

网络远程复试考生应按报考学院要求备妥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提前安装指定软件，并按学院要求配合完成网络远程复试软件测试。具体要求如下：

1.硬件要求。考生需要确保复试环境满足“双机位”要求，即需要两部带摄像头的设备及附件，包括笔记本电脑、手机、手机支架等。一台设备（第一机位）从正面拍摄，放置在距离本人30cm处，用于拍摄考生免冠半身图像，另一台设备（第二机位）位于考生右后方1米，45度拍摄复试环境，确保第一机位和第二机位能够覆盖考生复试环境和考生前方区域（包含电脑屏幕区域）、复试组教师能够从第二机位清晰看到第一机位屏幕。复试画面像素不低于720p；设备工作正常，电量充足（建议连接电源）。如没有笔记本电脑，可以使用台式电脑，并配备摄像头和麦克风（不能使用耳机）。效果图如下：



2.网络环境要求。确保网络畅通，建议同时使用高速宽带和4G流量两种模式，如出现网路故障可及时调整为另一种模式继续复试。

3.空间要求。考生应当选择独立、可封闭的空间，复试期间严禁他人进入考试独立空间。除复试要求的设备和物品外，复试场所考生座位2米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报纸、资料、电子设备等。空间要求光线明亮，不逆光；环境安静，语音清晰、流畅、不卡顿。

4.复试开始前，考生应当根据考务人员的指令，手持摄像头，环绕360°展示本人应试环境。

二、考生需要准备的材料

考生复试清单如下：

1.身份证明材料

（1）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照片

（2）准考证扫描件/照片

2. 学历学位证明材料

（1）往届生须提交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电子文件及学历学位证书扫描件/照片

（2）应届生须提交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和每学期均已注册的学生证扫描件/照片

（3）未能通过学籍学历校验的，须在复试前将教育部认证的《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报告发送至指定邮箱。

3.其他相关材料

加盖公章的本科阶段成绩单扫描件/照片；个人简历、能体现学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的相关证明材料，如外语水平证书，在校期间科研。

请按照复试QQ群内的通知，按要求提交以上材料的PDF电子版或扫描/照片件。

三、复试时间与复试内容

1.复试时间

我院一志愿复试时间为3月25日-3月27日。各专业具体时间如下：

|  |  |  |
| --- | --- | --- |
| 时  间 | | 复试专业 |
| 3月25日（周五） | 9:00-12:00  14:00-20:30 | 非全日制MBA |
| 3月26日（周六） | 8:30-12:00  14:00-20:30 | 理论经济学 |
| 应用经济学 |
| 工商管理 |
| 会计硕士 |
| 3月27日（周天） | 8:30-12:00  14:00-20:30 | 会计硕士 |

2.复试内容

（1）综合素质考核及心理健康测评，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

（2）专业考试及综合情况面试，总分150 分； MBA、会计硕士加试思想政治理论，总分50分，专业综合面试100分；

（3）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总分50分。

四、复试流程

1.复试资格

复试资格审核时间及要求详见群内通知。

2.登录复试平台，准备软硬件环境

考生应根据学院复试工作安排，提早登录复试平台，熟悉复试平台使用方法；按照学院要求准备复试相关材料。

3.测试复试平台

所有考生需参加学院组织的复试平台模拟和演练，测试平台可靠性、稳定性，及时解决复试演练中遇到的问题，测试时间详见群内通知。

4. 候考及复试

复试前，考生确保网络和电话畅通，等待复试连线通知。

|  |  |
| --- | --- |
| 时间节点 | 具体要求 |
| 本人复试前30分钟 | 调试话筒、摄像头等设备，确保使用正常，保证手机、笔记本电量充足。 |
| 本人复试前15分钟 | 进入复试平台腾讯网络会议，按要求候场。 |
| 本人复试前10分钟 | 确认准考信息、并在网络远程复试开始前，宣读《诚信复试承诺书》，学院将对宣读过程录音录像存档. |
| 本人复试前5分钟 | 根据复试小组秘书要求做好准备，清空复试环境内与复试有关的书籍、物品、人员，不可随意离开。 |
| 1.考生网络、设备出现故障，考生立即对网络、设备进行调试，短时间内可恢复的，调试完成后继续复试，短时间内无法恢复的，须提供书面情况说明，并附相关证明材料，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确认的，可另行安排复试时间考核。  2. 考生复试未按时进入复试平台，复试秘书通过电话联系考生后，考生能够及时上线的，调整复试顺序至最后一名；无法联系到考生或考生无法及时上线且无正当理由的，保存通讯文字或录音记录并取消考生复试资格。  3. 考生在复试当日无法进行复试，须提供书面情况说明，并附相关证明材料，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确认的，可另行安排复试时间考核。考生因个人问题导致错过复试的，不再另行安排。 | |
| 复试开始 | 接受面试邀请，进入面试环节，根据复试专家要求完成复试。 |
| 复试过程中请严格遵守考试纪律。按照学校及学院相关要求参加复试。根据国家教育考试保密相关要求，复试过程中试题、提出地问题及答题情况等均属于国家机密材料，复试过程中不得拍照、录音录像，不得将复试相关情况发布至网络或泄露给其他人，违者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处理。 |
| 复试过程中出现的特殊问题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 |
| 复试结束 | 退出复试考场，完成复试。退出考场后，考生不得再进入候考室或复试考场。 |

4．录取

最终录取成绩=初试总成绩（百分制）×50%+复试总成绩（百分制）×50%。

录取其他内容详见《陕西师范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

五、纪律要求

1.考生应知晓并自觉遵守国家和学校相关考试法律法规，不得有弄虚作假、违纪、作弊等行为，否则将依法依规进行严肃处理，并将计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

2.对于提交材料与实际情况不符或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学院将根据学校及国家相关规定取消其复试录取资格。情节严重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3.如考生不能按规定参加复试（包括无故不参加资格审查、设备及考场环境测试等），则视为其主动放弃复试资格，复试当天，考生复试专业全部考生复试结束后15分钟内，未能联系上的考生，即视为放弃我院复试资格，不予以补复试。

4.严禁考生在复试过程中录音、录像、录屏或截屏。

六、考生咨询方式

学院网站：http://www.ibs.snnu.edu.cn/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西长安街620号 陕西师范大学文楼澜

咨询电话：85310172（学硕）； 81530838（专硕）

本方案未尽事宜，以《陕西师范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等相关文件为准。